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V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22)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3月29日且內容有關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之公告(「**2021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審核程序已告完成。董事會謹此宣佈，於2022年4月8日，本公司已就本公告所載有關本集團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其有關附註之數字取得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同意。由於已對2021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所載本集團未經審核財務資料作出了若干調整，未經審核財務資料與本公告所載經審核財務資料的差異乃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ii)(b)條載於本公告內標題為「2021年經審核全年業績與2021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之間的重大差異」一節。

報告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摘要：

- 本集團收入達人民幣2,374,947千元，與同期收入比較上升1.1%。
- 本集團毛利達人民幣662,432千元，與同期毛利比較略微下降1.5%。
- 本集團本年利潤達人民幣33,466千元，同期年度虧損達人民幣20,002千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利潤達人民幣5,814千元，同期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虧損達人民幣51,748千元。
-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利潤為人民幣0.14分(同期基本每股虧損：人民幣1.22分)。
- 董事會建議不宣派末期股息(2020年：不宣派末期股息)。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收入	2	2,374,947	2,349,573
銷售成本		<u>(1,712,515)</u>	<u>(1,677,055)</u>
毛利		662,432	672,518
其他收入	4	46,524	206,614
其他損益	5	986	(57,856)
銷售及分銷費用		(272,684)	(223,661)
管理費用		(256,222)	(273,985)
有關商譽的減值損失		(24,309)	(2,582)
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損失，扣除沖銷		(4)	4,579
其他費用	6	(69,811)	(76,018)
財務費用	7	(7,528)	(8,01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6,394)</u>	<u>(254,054)</u>
稅前利潤／(虧損)		62,990	(12,455)
所得稅費用	8	<u>(29,524)</u>	<u>(7,547)</u>
本年利潤／(虧損)	9	<u>33,466</u>	<u>(20,002)</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本年利潤(虧損)		5,814	(51,748)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本年利潤		<u>27,652</u>	<u>31,746</u>
		<u>33,466</u>	<u>(20,002)</u>
		2021年	2020年
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人民幣分)	10	<u><u>0.14</u></u>	<u><u>(1.22)</u></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本年利潤(虧損)	<u>33,466</u>	<u>(20,002)</u>
其他全面費用		
其後不得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將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產生的匯兌差額	(17,710)	(48,69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投資公允價值虧損	<u>—</u>	<u>(14,000)</u>
	<u>(17,710)</u>	<u>(62,690)</u>
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表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35,657)	(31,590)
—應佔聯營公司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相關所得稅	<u>18,898</u>	<u>53,450</u>
	<u>(16,759)</u>	<u>21,860</u>
本年其他全面費用	<u>(34,469)</u>	<u>(40,830)</u>
本年全面費用合計	<u><u>(1,003)</u></u>	<u><u>(60,832)</u></u>
以下各方應佔的全面(費用)收入合計：		
—本公司擁有人	(29,443)	(95,102)
—非控制性權益	<u>28,440</u>	<u>34,270</u>
	<u><u>(1,003)</u></u>	<u><u>(60,832)</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345,591	320,735
使用權資產		194,908	211,762
投資物業		7,785	5,807
商譽		211,386	211,386
其他無形資產		342,886	366,800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597,470	588,470
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工具		14,788	14,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27	—
遞延稅項資產		10,043	11,069
保證金		296,987	298,247
		<u>2,022,371</u>	<u>2,028,276</u>
流動資產			
存貨	12	624,038	421,673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13	500,403	498,777
其他應收賬款、保證金及預付款		113,581	95,957
預付所得稅		13,879	1,65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0,600	25,251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272	75,6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8,268	1,226,773
		<u>2,324,041</u>	<u>2,345,760</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14	609,820	561,320
其他應付賬款及應計費用		254,301	252,551
合同負債		34,205	47,028
借款	15	40,035	30,043
遞延收益		1,009	1,009
租賃負債		14,890	17,628
稅務負債		15,937	45,519
		<u>970,197</u>	<u>955,098</u>
淨流動資產		<u>1,353,844</u>	<u>1,390,662</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3,376,215</u>	<u>3,418,938</u>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於2021年12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5	–	3,616
遞延收益		1,658	1,747
租賃負債		30,352	40,471
遞延稅項負債		59,703	58,199
		<u>91,713</u>	<u>104,033</u>
淨資產		<u>3,284,502</u>	<u>3,314,905</u>
資本和儲備金			
股本		3	3
儲備		3,195,181	3,224,62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195,184	3,224,627
非控制性權益		89,318	90,278
總權益		<u>3,284,502</u>	<u>3,314,905</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一般資料

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公眾有限公司，於2006年3月2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並於2010年3月30日遷冊至開曼群島，成為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法例三，經合併及修訂)下的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生產及銷售光源、燈具、照明電器及相關產品。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為方便財務報表使用者，董事採用人民幣為呈列貨幣。

1.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於本年度，本集團首次應用下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	利率基準變革—第二階段

此外，本集團已提早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除以下所述外，本年度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和業績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中的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1.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1.2.1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以及提早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的影響

本集團於本年度已追溯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以及提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修訂「2021年6月30日之後的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該等修訂引入了一種新的可行權宜方法，讓承租人可以選擇不評估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是否屬於租賃修改。可行權宜方法僅適用於因Covid-19疫情直接導致所發生的租金減免，且滿足以下所有條件：

- 租賃付款變動導致的租賃經修訂代價與緊接變動前的租賃代價基本相同或低於該代價；
- 租賃付款的減少僅影響原定於2022年6月30日或之前到期的付款；及
- 租賃的其他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性變動。

應用可行權宜方法將租金減免導致的租賃付款變動列賬的承租人將以同一方式將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變動入賬(倘變動並非租賃修改)。租賃付款的寬免或豁免被入賬列作可變租賃付款。相關租賃負債獲調整以反映寬免或豁免的金額，並於該事件發生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相應調整。

應用此等修訂對本集團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因為本集團選擇不應用可行權宜方法，而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適用要求來入賬某些出租人提供的租金減免。

1.2.2 採用委員會議程決定—出售存貨所需的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影響

於2021年6月，委員會透過其議程決定澄清實體釐定存貨可變現淨值時須列作「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的成本。尤其是，有關成本是否應限於銷售的增量成本。委員會認為，進行銷售所需的估計成本不應限於增量成本，但亦應包括實體出售存貨必須承擔的成本(包括並非某項特定銷售增量的成本)。

1.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於本年度強制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1.2.2 採用委員會議程決定—出售存貨所需的成本(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影響(續)

本集團於委員會作出議程決定前的會計政策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僅考慮增量成本。採用委員會作出的議程決定後，本集團更改其會計政策，於釐定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時會同時考慮增量成本及銷售存貨所需的其他成本。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

採用委員會作出的議程決定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本 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	概念框架的提述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	會計估計的定義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訂	與單一交易產生的資產及負債相關的遞延所得稅 ²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之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所得款項 ¹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	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¹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¹

¹ 自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將予釐定的日期或之後開始年度的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外，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於可見將來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造成重大影響。

1.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之修訂「概念框架的提述」

該等修訂：

- 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中的提述，其引入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於2018年3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代替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的「財務報表的編製及呈報框架」(由2010年9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代替)；
- 增加一項要求，即對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徵費」範疇內的交易及其他事件，收購方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在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及
- 增加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確認於業務合併中獲得的或有資產。

採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投資」之修訂旨在處理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的情況。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指出，與附屬公司或合營企業之交易中採用權益法核算，不包含業務之附屬公司失去控制權而產生的損益，僅在不相關投資者在該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中的權益範圍內，才在母公司之損益中確認。同樣，將任何前附屬公司(已成為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採用權益法入賬)中保留的投資進行重新計量所產生之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僅在不相關投資者在新的聯營公司或合資企業中的權益的範圍內，才在前母公司之損益中確認。

採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1.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訂「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該等修訂為評估將結算期限延遲至報告日期後最少12個月的權利提供澄清及額外指引，以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當中：

- 訂明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的權利而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具體而言，該等修訂本澄清：
 - (i) 該分類不受管理層在12個月內結算負債的意圖或預期所影響；及
 - (ii) 倘若該權利以遵守契諾為條件，即使貸款人在較後日期才測試是否符合條件，則該權利會在報告期末符合條件的情況下存在；及
- 澄清倘若負債具有條款，可由對手方選擇透過轉讓實體本身的權益工具進行結算，則僅當實體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列」將選擇權單獨確認為股本工具時，該等條款方不會對其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造成影響。

根據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負債，應用該等修訂不會導致對本集團的負債重新進行分類。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經修訂，以「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取代所有「主要會計政策」一詞。倘會計政策資料與實體財務報表中包含的其他資料一併考慮時，可以合理預期會影響通用財務報表的主要用戶根據該等財務報表所作出的決定，則該等會計政策資料屬重大。

1.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之修訂「會計政策披露」（續）

該等修訂亦澄清會計政策資料可能因關聯交易、其他事件或狀況的性質而屬重大，即使其金額並不重大。然而，並非所有與重大交易、其他事件或狀況相關的會計政策資料本身屬重大。倘實體選擇披露非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則有關資料不得掩蓋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第2號「作出重大性判斷」（「實務報告」）亦已予修訂，以說明實體如何將「四步重大性程序」採納於會計政策披露，並判斷有關會計政策的資料對其財務報表而言是否屬重大。實務報告已增加指引及實例。

採納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業績產生重大影響，惟可能會影響本集團主要會計政策的披露。應用的影響（如有）將在本集團日後的綜合財務報表中披露。

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之修訂「會計估計的定義」

該等修訂將會計估計定義為「財務報表中存在計量不確定性影響的貨幣金額」。會計政策可能要求財務報表中的項目以涉及不確定性計算的方式進行計量—即會計政策可能要求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進行估計之貨幣金額計算該等項目。在此情況下，實體須編製會計估計以實現會計政策載列的目標。編製會計估計涉及根據使用最新可用、可靠資料的判斷或假設。

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中會計估計變更的概念予以保留並作出額外澄清。

採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1.2 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續）

已頒佈但未生效的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其修訂本（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之修訂「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該等修訂釐清，當實體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評估合約是否為虧損時，合約內的不可避免成本應反映退出合約的最低淨成本，即履行該責任的成本以及因未能履行該責任而衍生的任何補償或賠償中的較低者。履行合約的成本包括增量成本及與履行合約直接相關的其他成本的分配（例如，分配用於履行合約的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折舊費用）。

該等修訂適用於本集團於首次採用日尚未履行其全部責任的合約。

採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8年至2020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年度改進對以下準則進行了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該修訂澄清，為評估在「10%」標準下對原始金融負債條款的修改是否構成實質性修改，借入人僅包括在借入人與貸款人之間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包括由借入人或貸款人代表對方已支付或收取的費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

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隨附的示例13的修訂從示例中刪除了與出租人進行租賃裝修相關的補償說明，以消除任何潛在的混淆。

採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重大影響。

2. 收入

(i) 分列客戶合同收入

分部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千人民幣
	國際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內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際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銷往外部客戶	<u>312,728</u>	<u>251,503</u>	<u>1,810,716</u>	<u>2,374,947</u>
地區資料				
美國	996	–	1,272,895	1,273,891
日本	–	–	303,643	303,643
中國	–	251,503	–	251,503
荷蘭	–	–	169,706	169,706
英國	165,169	–	1,778	166,947
其他國家	<u>146,563</u>	<u>–</u>	<u>62,694</u>	<u>209,257</u>
合計	<u>312,728</u>	<u>251,503</u>	<u>1,810,716</u>	<u>2,374,947</u>
收入確認時間				
某時間點	<u><u>312,728</u></u>	<u><u>251,503</u></u>	<u><u>1,810,716</u></u>	<u><u>2,374,947</u></u>

2. 收入 (續)

(i) 分列客戶合同收入 (續)

分部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千人民幣
	國際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內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際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銷往外部客戶	<u>258,702</u>	<u>238,784</u>	<u>1,852,087</u>	<u>2,349,573</u>
地區資料				
美國	2,837	–	1,265,593	1,268,430
日本	–	–	267,511	267,511
中國	–	238,784	–	238,784
荷蘭	–	–	147,032	147,032
英國	145,211	–	47,568	192,779
其他國家	<u>110,654</u>	<u>–</u>	<u>124,383</u>	<u>235,037</u>
合計	<u>258,702</u>	<u>238,784</u>	<u>1,852,087</u>	<u>2,349,573</u>
收入確認時間				
某時間點	<u><u>258,702</u></u>	<u><u>238,784</u></u>	<u><u>1,852,087</u></u>	<u><u>2,349,573</u></u>

(ii) 客戶合同履約責任

本集團向全世界零售商銷售照明產品。

當貨物的控制權轉移時，即貨物被運送至特定地點(交付)時，確認收入。於交付後，客戶可全權決定貨物的分配方式及銷售價格，在銷售貨物時負有主要責任，並且承擔與貨物有關的陳舊及損失風險。通常信貸期為交付後30至90天。

2. 收入 (續)

(ii) 客戶合同履約責任 (續)

根據本集團的標準合同條款，客戶有權於30天內更換有缺陷的產品。本集團根據其累積之過往經驗，使用預期價值法於組合層面估計更換數目。本集團就被視為將極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累計已確認收入之銷售確認收入。本集團就尚未確認收入之銷售確認合同負債。本集團於客戶行使其權利時收回產品之權利確認為退貨權，並相應調整銷售成本。

(iii) 分配予客戶合同之餘下履約責任之交易價格

本集團提供的所有貨品均涉及原始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同。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許可，分配予該等未完成合同之交易價格未予披露。

3. 經營分部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報告予執行董事(即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的資料集中於所交付或提供的貨品或服務類型。

具體而言，本集團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下的報告分部如下：

- 國際雷士品牌—於中國境外銷售雷士品牌照明產品
- 國內非雷士品牌—於中國境內銷售非雷士品牌照明產品
- 國際非雷士品牌—於中國境外銷售非雷士品牌照明產品

以下為按報告分部呈列的本集團收入及業績分析：

3. 經營分部 (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國際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內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際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綜合 千人民幣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312,728</u>	<u>251,503</u>	<u>1,810,716</u>	<u>2,374,947</u>
分部業績	<u>105,804</u>	<u>42,710</u>	<u>513,918</u>	<u>662,432</u>
調節項目				
其他收益				46,524
其他損益				986
未分配費用				(598,717)
有關商譽的減值損失				(24,309)
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損失， 扣除沖銷				(4)
財務費用				(7,52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16,394)</u>
稅前利潤				<u><u>62,990</u></u>

3. 經營分部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國際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內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際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綜合 千人民幣
分部收入：				
銷售予外部客戶	<u>258,702</u>	<u>238,784</u>	<u>1,852,087</u>	<u>2,349,573</u>
分部業績	<u>73,271</u>	<u>53,398</u>	<u>545,849</u>	<u>672,518</u>
<i>調節項目</i>				
其他收益				206,614
其他損益				(57,856)
未分配費用				(573,664)
有關商譽的減值損失				(2,582)
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損失， 扣除沖銷				4,579
財務費用				(8,010)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u>(254,054)</u>
稅前虧損				<u><u>(12,455)</u></u>

分部利潤指各分部所賺取的利潤，未分配其他收益、其他損益、預期信貸損失模型下的減值（扣除沖銷）、有關商譽的減值損失、未分配費用、財務費用及應佔聯營公司業績。此乃報告給主要營運決策人用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措施。

主要營運決策人根據各分部的經營業績作出決策。由於主要營運決策人不會出於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目的而定期審閱此類資料，因此未呈列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分析。因此，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業績。

3. 經營分部 (續)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國際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內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際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報告分部 總額 千人民幣	其他 千人民幣	綜合 千人民幣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資本支出*	<u>5,060</u>	<u>9,321</u>	<u>94,261</u>	<u>108,642</u>	<u>5,129</u>	<u>113,771</u>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但 不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的減值，淨值	3,482	230	4,492	8,204	(8,200)	4
撇減存貨	943	1,793	5,741	8,477	-	8,477
有關商譽的減值損失	24,309	-	-	24,309	-	24,309
折舊及攤銷	<u>7,030</u>	<u>17,590</u>	<u>88,437</u>	<u>113,057</u>	<u>2,550</u>	<u>115,607</u>

3. 經營分部 (續)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國際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內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國際非雷士 品牌 千人民幣	報告分部 總額 千人民幣	其他 千人民幣	綜合 千人民幣
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資本支出*	<u>7,422</u>	<u>2,560</u>	<u>55,448</u>	<u>65,430</u>	<u>2,330</u>	<u>67,760</u>
定期向主要營運決策人提供但 不計入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計量的金額：						
貿易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的減值，淨值	359	(1,978)	231	(1,388)	(3,191)	(4,579)
有關商譽的減值損失	2,582	-	-	2,582	-	2,582
撇減存貨	1,668	3,031	7,326	12,025	-	12,025
折舊及攤銷	<u>1,633</u>	<u>18,684</u>	<u>72,756</u>	<u>93,073</u>	<u>1,876</u>	<u>94,949</u>

* 資本支出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其他無形資產。

3. 經營分部 (續)

地區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及其他國家。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資料乃根據客戶經營地點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根據資產的地理位置呈列。

	外部客戶的收入		非流動資產	
	截至以下日期止年度		非流動資產	
	2021年	2020年	2021年	2020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12月31日
	千人民幣	千人民幣	千人民幣	千人民幣
美國	1,273,891	1,268,430	9,791	12,674
日本	303,643	267,511	17,853	1,366
中國	251,503	238,784	1,834,538	1,785,217
荷蘭	169,706	147,032	–	–
英國	166,947	192,779	46,700	44,187
其他國家	209,257	235,037	88,658	159,763
	<u>2,374,947</u>	<u>2,349,573</u>	<u>1,997,540</u>	<u>2,003,207</u>

附註：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權益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相應年度貢獻本集團總銷售額10%以上的客戶收入如下：

	2021年	2020年
	千人民幣	千人民幣
客戶A ¹	700,713	619,865
客戶B ¹	440,770	491,196
客戶C ¹	<u>303,626</u>	<u>288,977</u>

¹ 來自國際非雷士品牌分部的收入。

4. 其他收入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一家聯營公司豁免特別股息	–	118,355
政府補助及其他補貼	15,697	56,763
銀行利息收入	8,505	6,000
其他利息收入	1,082	1,549
來自供應商的附加費	59	3,258
租金收入—定額租賃付款	1,630	550
諮詢服務收入	6,447	7,188
商標許可費	11,389	4,834
來自客戶的樣品費收入	394	5,694
其他	1,321	2,423
	<u>46,524</u>	<u>206,614</u>

5. 其他損益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外匯淨(損失)收益	(9,065)	1,121
交易性持有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	16,213	(14,25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損失	(6,209)	–
應收或有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	(46,06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	1,292	1,491
處置其他無形資產之損失	(163)	–
其他	(1,082)	(147)
	<u>986</u>	<u>(57,856)</u>

6. 其他費用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研究及開發費用	<u>69,811</u>	<u>76,018</u>

7. 財務費用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供應商融資利息	3,090	4,598
租賃負債利息	3,533	2,777
借款利息	905	635
	<u>7,528</u>	<u>8,010</u>

8. 所得稅費用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即期稅項：		
香港	17,265	14,355
中國企業所得稅	8,742	51,615
其他國家	1,439	800
	<u>27,446</u>	<u>66,770</u>
以前年度少提(超提)：		
香港	773	(793)
中國企業所得稅(附註)	(2,013)	(59,866)
其他國家	788	493
	<u>(452)</u>	<u>(60,166)</u>
遞延稅項	<u>2,530</u>	<u>943</u>
合計	<u>29,524</u>	<u>7,547</u>

附註：鑑於2019年出售了一組附屬公司(「已出售附屬公司」)，本公司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收益人民幣3,988,697千元，即已收代價的公允價值減去已出售附屬公司淨資產及應佔商譽的賬面值。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賬戶中已計提中國所得稅撥備。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向中國稅務機關報告已出售附屬公司，並解除相關中國稅項。超額撥備的中國所得稅，即稅收撥備與在中國實際繳納稅款的差額，已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反映。

8. 所得稅費用 (續)

香港立法會於2018年3月21日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條例草案」)，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該法案於2018年3月28日簽署成為法律，並於次日在憲報上刊登。根據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合資格集團實體的首2,000千港元利潤將按8.25%的稅率徵稅，而2,000千港元以上的利潤將按16.5%的稅率徵稅。不符合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的集團實體的利潤將繼續按16.5%的統一稅率徵稅。

董事認為，實施兩級利得稅稅率制度所涉及的金額對綜合財務報表而言不重大。兩個年度的香港利得稅按估計應課稅利潤的16.5%計算。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中國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的稅率為25%。

兩個年度內怡迅(珠海)光電科技有限公司(「珠海怡迅」)、浙江江山三友電子有限公司(「三友」)、浙江雷士燈具有限公司及上海阿卡得電子有限公司被中國稅務機關確認為高新技術企業，且於兩個年度內享有15%的優惠稅率。

其他司法管轄區產生的稅項以相關司法管轄區的現行稅率計算。

9. 本年利潤(虧損)

本年利潤(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後達致：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核數師薪酬	5,050	6,293
確認為費用的存貨成本	1,704,038	1,665,030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銷售成本)	48,656	46,383
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	42,767	29,374
–投資物業	240	2,185
–使用權資產	23,944	17,007
攤銷及折舊總額	115,607	94,949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工資及薪金	338,353	230,40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6,500	15,265
–其他福利費用	8,036	6,916
員工成本總額	372,889	252,585
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減值虧損	6,209	–
研究及開發費用(計入「其他費用」)	69,811	76,018
撇減存貨	8,477	12,025
Covid-19相關租金減免	–	1,077

10. 每股盈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基本每股盈利(虧損)的計算是基於以下數據：

盈利(虧損)數據的計算如下：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盈利(虧損)的利潤(虧損)	<u>5,814</u>	<u>(51,748)</u>
	2021年 千股	2020年 千股
用於計算基本每股盈利(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4,227,281</u>	<u>4,227,281</u>

2021年及2020年均未呈列攤薄每股盈利(虧損)，因為2021年及2020年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

11. 股息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無派付或建議宣派任何普通股股息，自報告期末亦無建議宣派任何股息。

12. 存貨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原材料和消耗品	147,606	191,058
半成品	40,777	29,362
成品	<u>435,655</u>	<u>201,253</u>
	<u>624,038</u>	<u>421,673</u>

13.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貿易應收賬款	494,933	499,924
減：信貸損失準備金	(11,983)	(7,447)
	<u>482,950</u>	<u>492,477</u>
票據應收賬款	17,453	6,300
	<u>500,403</u>	<u>498,777</u>

於2020年1月1日，來自客戶合同的貿易應收賬款為人民幣609,000千元。

轉讓金融資產

以下為本集團於2021年12月31日及2020年12月31日通過以全追索權基礎背書票據應收賬款轉讓予供應商的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未轉讓與該等應收賬款相關的重大風險及報酬，故其繼續全額確認票據應收賬款的賬面值，並繼續確認票據應收賬款的全部賬面值以及已背書票據應收賬款的貿易應付賬款全部賬面值。該等金融資產在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中以攤銷成本列示。

向供應商背書具有完全追索權的票據應收賬款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轉讓資產的賬面值	8,808	—
相關負債的賬面值	(8,808)	—
	<u>—</u>	<u>—</u>

應收關聯方賬款人民幣1,365千元(2020年：人民幣18,205千元)計入本集團貿易應收賬款，該等賬款的還款信貸條件與提供給本集團主要客戶的條件相若。

13.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續)

以下為基於交易日期呈列的貿易應收賬款(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的賬齡分析,以及基於報告期末的票據發行日期呈列,按賬齡劃分的票據應收賬款(已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分析。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貿易應收賬款		
3個月內	425,312	412,086
4至6個月	53,480	50,638
7至12個月	1,571	25,578
1年至2年	1,748	3,399
2年以上	839	776
	<u>482,950</u>	<u>492,477</u>
票據應收賬款		
3個月內	14,853	1,558
4至6個月	2,600	4,742
	<u>17,453</u>	<u>6,300</u>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賬款餘額中包括賬面總值為人民幣49,899千元(2020年:人民幣86,878千元)的應收賬款,該等應收賬款於報告日期已逾期。在逾期餘額中,人民幣12,204千元(2020年:人民幣19,394千元)已逾期90日或更長時間,但不被視為違約。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持有票據應收賬款總額人民幣17,453千元(2020年:人民幣6,300千元),用於未來結算貿易應收賬款。本集團收到的所有票據的到期期限均少於六個月。除票據應收賬款外,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除票據應收賬款外,賬面值人民幣163,300千元(2020年:人民幣29,458千元)的貿易應收賬款已作為本集團借款的抵押品予以抵押。

14. 貿易應付賬款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應付第三方貿易應付賬款	409,871	439,540
應付關聯方貿易應付賬款	40,259	45,581
供應商融資安排下應付第三方貿易應付賬款 (附註)	159,110	67,369
供應商融資安排下應付關聯方貿易應付賬款 (附註)	580	8,830
	<u>609,820</u>	<u>561,320</u>

附註：該等賬款與本集團已向相關供應商及關聯方開具票據以用於未來結算貿易應付賬款的貿易應付賬款有關。本集團繼續確認該等貿易應付賬款，因為有關銀行須按與供應商及關聯方協定的相同條件，僅在票據到期日付款，而不會進一步延期。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應付關聯方貿易應付賬款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實體的附屬公司	14,821	23,443
—聯營公司	25,438	21,805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實體	—	333
	<u>40,259</u>	<u>45,581</u>
供應商融資安排下應付關聯方貿易應付賬款		
—對本公司有重大影響的實體的附屬公司	580	8,830
	<u>580</u>	<u>8,830</u>

14. 貿易應付賬款 (續)

下表載列基於交易日期的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3個月內	428,538	479,996
4至6個月	11,085	2,038
7至12個月	1,272	1,177
1年至2年	7,415	500
2年以上	1,820	1,410
	<u>450,130</u>	<u>485,121</u>

下表載列基於票據發行日期的供應商融資安排下貿易應付賬款賬齡分析。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3個月內	118,693	63,515
4至6個月	40,997	12,684
	<u>159,690</u>	<u>76,199</u>

購買貨物的平均信貸期為30至180天(2020年：30至180天)。

15. 借款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有抵押銀行貸款	39,450	29,458
無抵押銀行貸款	<u>585</u>	<u>4,201</u>
	<u>40,035</u>	<u>33,659</u>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上述借款應在一年內償還並包含按需償還條款的賬面值 (在流動負債下顯示)	40,035	30,043
上述借款應在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的期限內 償還的賬面值	<u>-</u>	<u>3,616</u>
	<u>40,035</u>	<u>33,659</u>

15. 借款 (續)

借款包括：

	到期日	合約利率	賬面值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有抵押銀行貸款 (附註)	按要求即付 (2020年： 按要求即付)	基本利率*+每年1.90% (2020年：基本利率* +每年1.90%)	39,450	29,458
無抵押銀行貸款	按要求即付 (2020年： 按要求即付)	每月4.00% (2020年： 每月4.00%)	585	585
無抵押銀行貸款	不適用 (2020年： 2022年5月4日)	不適用 (2020年： 每年1%)	-	3,616
			<u>40,035</u>	<u>33,659</u>

附註：有抵押銀行貸款指以若干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樓宇作抵押之融資。於收回已讓售的貿易應收賬款後，該筆貸款即須償還。

本年度，本集團提前償還無抵押銀行貸款人民幣3,616千元。

* 「基本利率」指英格蘭銀行的基本利率。

16. 抵押資產

本集團的借款以本集團的資產作抵押，相關資產的賬面值如下：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物業、廠房及設備	-	41,840
貿易應收賬款	163,300	29,458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272	75,671
	<u>246,572</u>	<u>146,969</u>

於2020年12月31日，總賬面值為人民幣17,408千元與租賃土地相關的使用權資產已就一家聯營公司的貸款融資予以抵押。

2021年經審核全年業績與2021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之間的重大差異

由於2021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所載財務資料於刊發日期未經核數師審核，且該等資料在審核程序完成後，作出了後續調整，因此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本公告以下所披露的本集團報告年度內經審核全年業績的財務資料與2021年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所披露者之間的差異。

下文載列根據上市規則第13.49(3)(ii)(b)條有關財務資料出現重大差異的詳情及原因：

財務項目	於本公告的 披露 人民幣千元	於2021年 未經審核 全年業績 公告的披露 人民幣千元	差異 人民幣千元	原因
綜合財務狀況表				
流動資產				
已抵押銀行存款	83,272	451	82,821	附註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8,268	1,031,089	(82,821)	附註

附註： 對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進行重新分類。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市場及業績回顧

經過2020年COVID-19疫情的影響，2021年全球經濟開始復甦。各主要國家的經濟活動在大規模寬鬆貨幣政策推動及有效的防疫政策下已恢復到疫情前水平，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在最新的《世界經濟展望》報告中指出，2022年全球經濟預計上升4.4%。

儘管全球經濟延續復甦趨勢，國際市場需求逐步回升，但受疫情影響，各國原材料供應緊張，導致部分大宗商品價格漲勢迅猛。加上疫情後時代船運供不應求，令運費大幅上升，本集團在2021年經歷重大的經營挑戰。

隨著全球經濟復甦，本集團以良好的品牌口碑和強大的銷售渠道，成功在國際照明業務上錄得穩定的銷售增長。本集團關注市場動向，針對客戶的需求，推出多款新照明產品，鞏固本集團的銷售基礎。除國際照明業務外，本集團在2021年致力為拓展其非照明業務的全球市場做好準備工作。以「Empowering Your LifeScape • 讓生活如你所願」的品牌使命，我們以客戶以及客戶環境為本，積極拓展在「空氣」和「水」兩大元素及相關領域的產品以提升消費者生活品質，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生活願景，構築更智能，更環保，更科技的生存空間。面對原材料價格暴漲，管理團隊進行全面分析及判斷材料價格走勢，在關鍵時機鎖定價格，減少原材料對生產成本帶來的衝擊，為本集團於報告年度內實現了整體銷售收入和毛利的穩定增長。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實現銷售收入人民幣2,374,947千元，對比同期銷售收入增長1.1%；及實現毛利人民幣662,432千元，對比同期毛利略微下降1.5%。

銷售及分銷

憑藉豐富的營銷經驗及優秀的全球化運作團隊，目前本集團已於中國、北美、歐洲、澳洲、東亞、中東及東南亞等主要國家及地區建立完善照明產品的銷售網路及渠道。

北美和日本市場

北美市場仍然是本集團發展的核心地區。本集團透過區分零售渠道和商用渠道進行精細化運作。在2021年，北美市場面對供應緊張，海運費狂飆上揚，貨櫃供應短缺等問題，令經營環境愈加嚴酷。然而，本集團憑藉與主要客戶長期穩定的戰略合作關係，加上本集團的產品品牌優勢，確保北美市場在各銷售渠道有緩慢平和的增長。

在零售終端市場方面，綫上和綫下銷售渠道都錄得放緩，加上產品供應緊張，令零售銷售錄得輕微下降。商用渠道的銷售開始復甦，中小型的照明工程項目需求活躍，本集團成功取得多個連鎖店店面翻新工程項目，確保了美北市場銷售增長。本集團去年開始在疫情及植物燈相關產品上加大資源投入，創建了多個新品牌，並建立產品線。本集團提供UVC殺菌功能和照明功能結合的產品，有效地解決了殺菌工作時候的人機共存問題。由於產品供應及貨船短缺，不少熱銷產品有不同程度的缺貨。本集團利用空運及美國本土汽車聯運等方法穩定供應，確保產品銷售。本集團新產品開發未受疫情影響，在2021年推出超過20個新產品項目。2021年第四季，本集團在北美市場推出SlientAire品牌的紫外綫殺菌燈。配合產品的創新技術和市場對空淨和水淨的需求不斷上升，本集團為2022年的銷售增長進行鋪墊。

在2021年，日本市場持續受到新冠疫情的影響，部分地區進入緊急狀態。受影響地區的部分商店縮短營業時間，甚至停業，限制了消費者的經濟活動。儘管上述不利因素，本集團的日本團隊致力開拓新銷售渠道，成功令吸頂燈在當地家品店中上架。另外上半年推出新產品雙色藍牙吸頂燈和新一代吸頂燈，提升了銷售業績。於2021年下半年，本集團配合日本市場銷售的旺季，加大力度進行促銷活動，提高了高附加值產品的銷售額佔比。鑑於日本市民的線下消費習慣有所改變，本集團開始推廣日本電子商貿渠道，部分照明產品安排在日本Amazon上進行銷售，預期可為本集團帶來可觀的銷售額。此外，本集團於在日本靜岡縣設立廠房，負責成品組裝，預期能提高日本業務的庫存管理效率及毛利表現。

英國及北歐市場

英國經歷2020年封城，經濟活動在2021年開始恢復。本集團專注於英國批發渠道的需求創造、產品組合及優化定價結構。隨著增強英國管理團隊，本集團於2021年的銷售業績已得到可觀改善。本集團亦專注於高端產品的英國主要建築項目。經過長時間的討論，本集團已接獲九榆樹(Nine Elms)及藍水(Bluewater)購物中心二期的訂單，提升了2021年的銷售表現。本集團於2020年收購了瑞典及芬蘭的經銷商。此外，本集團已於2021年完成對一家丹麥經銷商的收購。透過與英國管理團隊共享銷售及營銷資源產生了協同效應，在北歐地區建立了強大的銷售渠道，並提高了整體運營績效。此協同效應提升了2021年海外市場的銷售業績及毛利。儘管原材料、入境運輸及當地工資水平有所增加，但英國管理團隊採取了積極的措施，如價格調整及改善成本結構。此外，本集團已於2021年3月終止盈利能力低的OEM銷售渠道。因此，本集團更集中在英國及北歐的業務，進一步提升銷售及經營表現。

大中華區

2021年是大中華區業務的關鍵發展期，本集團完成制定戰略規劃、鋪設營銷網絡、組建管理團隊等工作。本集團致力於打造專業科技陽臺，衛浴及全屋無線智能的產品，以安全、舒適、健康作為大方向，為客戶提供更智能、更友好、更高品質的體驗。本集團本年舉行產品發佈會，成功在全國多省份搭建分銷商銷售渠道，為來年業績衝刺蓄能。

其他海外市場

近期的數波疫情促使東南亞各國政府反覆實行限制及封城，致使當地貨物送達及交付出現延遲，導致我們在當地的經銷受到干擾，造成項目延誤，甚至部分建築工地不得不完全停工。除維持現有客戶群外，本集團在東南亞的管理團隊在多個東南亞國家建立了新的分銷渠道。本集團專注於通過在線社交媒體及在線培訓研討會向我們的客戶推廣各種產品組合。東南亞地區的銷售業績在2021年僅錄得輕微下滑。

本集團在中東及北非市場主要以市場推廣和重點項目為主，積極與大型建築企業合作。於2021年，本集團成功中標埃及新開羅CBD燈具項目、伊拉克油田燈具項目，完成卡塔爾世界盃主場館及周邊設施照明項目。本集團利用現有客戶渠道，積極推廣新產品，提升產品競爭力及毛利率。同時通過線上線下結合的方式，開發更多新客戶。本集團在中東及北非業務較去年同期錄得增長。

建立品牌形象及新品研發

本集團以「Empowering Your LifeScape • 讓生活如你所願」為品牌發展的核心，強調以用戶為中心的品牌發展戰略，為用戶帶來安全、健康、環保的產品與解決方案。本集團致力建立品牌價值認同，從消費者角度出發提供滿足需求的產品和服務，令客戶認同品牌的核心價值，同時也增加客戶的歸屬感。本集團同時加強與消費者的溝通，利用不同媒體組合以推廣品牌，提升品牌形象。同時，通過參與亞洲名優品牌評選及國際性設計大獎，增加曝光度，讓更多的消費者認識品牌和產品，提升品牌美譽度。在2021年，本集團獲得「2021年中國名優品牌」大獎，更榮獲德國紅點產品設計獎(Red Dot Award: Product Design 2021)和德國iF國際設計(iF Industrie Forum Design)等多個國際知名獎項。展現了本集團優秀的產品設計及卓越的產品研發能力，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和擴大品牌影響力。

本集團管理層提出了「科技驅動，用戶為先」的核心發展戰略，推動照明及非照明產品的研發。集團十分重視創新技術的研發，2021年集團成功開發多項非照明技術，包括空氣消毒機、水空氣消毒技術及商用新風空氣消毒機的技術研究。集團設計部關注市場動向，洞察消費者需求，以秉承「匠心匠藝、自主創新」的專業精神進行產品研發。新產品重視用戶身處的環境變化，發現用戶的實際與潛在需求，務求提升用戶產品體驗。本集團利用相關的技術及產品設計，成功推出了多個新產品。

未來展望

本集團將會持續關注國際疫情走勢，主要客戶所在國經濟復甦情況以及生產成品上升的問題，來年將確保照明業務銷售的同時，大力推動非照明業務的發展。經過本集團研發團隊的努力，成功提出以「CleanAire•空淨」和「AquaSolvo•水淨」為主的Indoor Air Quality室內空氣質量（「IAQ」）產品。本集團將配合百年英倫優質照明生產商DERNIER & HAMLIN（「D&H」）的品牌優勢，在海外市場推出IAQ產品。利用強大的銷售渠道，加上新產品的推廣，有助進一步提升本集團來年的銷售表現。本集團同時加強控制銷售成本，主動採取多項措施，減低原材料價格及運費上升帶來的影響。本集團積極提升品牌形象，推動品牌在國際市場的知名度，推廣「Empowering Your LifeScape•讓生活如你所願」的使命。

北美和日本市場

2022年，本集團繼續面臨原材料價格及海運物流費用上漲壓力，影響北美業務的毛利表現。隨著越南第二期廠房建成，本集團計劃將其產品線從珠海轉移到越南，以減輕銷售成本上升帶來的衝擊。同時，「越南製造」有助減少美國進口關稅帶來的影響，提升集團成本優勢，從而鞏固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同時，本集團計劃將部分生產線轉移到美州，以進一步減少運費，為未來帶來利潤增長。北美團隊不斷深化現有產品線及優化產品升級迭代。針對商用基礎款燈具，本集團致力降低生產成本，推出創新功能，以擴大北美市場佔有率及提升毛利。本集團同時加強和整合美國的銷售團隊，針對不同商用環境提供場景開發及設計服務，全面提升銷售額。本集團將在推廣新植物燈產品，在示範項目上進行推廣宣傳，提升美國及加拿大的植物燈銷售。經過2021年的產品研發，本集團於2022年重點在北美市場首先推出「CleanAire•空淨」和「AquaSolvo•水淨」品牌的IAQ產品。透過開發不同銷售渠道，切入某些細分市場。在不同示範店進行推廣，為2022年下半年非照明業務銷售做好準備。

對於日本市場，本集團將推出IAQ產品拓展大賣場銷售渠道，提升日本市場銷售。同時在照明業務上，提出多個東芝品牌新品，以維持現有客戶的銷售。本集團同時計劃在不同零售店提出新品牌產品，以吸引更多不同客戶。本集團繼續深化Amazon平台的照明產品銷售，提高本集團的銷售表現。

英國及北歐市場

本集團將通過品牌形象建設及集中化管理，不斷完善英國及北歐地區的照明業務。我們將專注於高端住宅市場的項目產品，該等高附加值的產品有利改善本集團的利潤率。此外，本集團將投入更多資源開發D&H的標準化裝飾產品系列。本集團相信D&H的成功將強化雷士品牌並提升品牌在海外市場的美譽度。本集團將在英國及北歐地區增加IAQ產品及植物燈的銷售及營銷活動。英國管理團隊預計，這將成為2022年下半年銷售業績的強勁推動力。

大中華區

大中華區在2022年通過招商活動、終端活動、線上線下市場推廣及渠道建設四大版塊，為本集團打響品牌知名度，推動品牌推廣及銷售平台，拓展集團業務。通過持續聚焦後疫情時期消費需求，以安全、舒適、健康作為AIoT產品三大主題方向。本集團將持續提升產品及解決方案項目的品質。同時將加快推出新產品，增強零售客戶產品體驗。憑藉將人工智能和5G融入產品當中，本集團為客戶提供更智慧、更友好、更具品質和體驗度的全屋智能產品。

其他海外市場

本集團將繼續與東南亞地區合作夥伴維持長期關係以獨家推廣雷士照明產品，並確保我們的品牌在市場上的影響力。本集團將積極引進主要產品線，創造對照明及非照明產品的強勁需求，以便把握市場動態，為我們未來的產品銷售做好充分準備。

本集團同時積極開拓中東及北非的非照明產品流通市場的渠道策略，在既有業務國家挖掘渠道深度，提升產品及品牌的覆蓋率及影響力，不斷優化迎合市場需求的產品體系，多維增加業務發展勢能。本集團在2022年繼續拓展北非國家業務，結合線上、線下的品牌推廣活動，發展經銷商網絡和核心客戶群。重點發展不同類型客戶，多元化推進分銷網絡建設。通過區域大型標杆項目的運營，提高品牌專業形象及區域影響力。

品牌塑造、產品開發及內部管理

本集團2021年上半年經過多個品牌推廣活動，成功得到廣泛的認同。在來年，本集團利用D&H百年英倫品牌歷史，配合IAQ產品，推出關注「環境、生活和健康」領域的D&HLifelabs品牌。為填補後疫情期間市場對於IAQ產品需求的激增，快速佔領市場份額，打下堅實基礎。利用優秀的產品設計力、產品智能化生態系統搭建能力，精準滿足消費者需求，提升客戶體驗。

本集團在2022年重點推動IAQ產品在市場普及化。「CleanAire • 空淨」在行業上獨樹一幟的紫外綫消毒殺菌核心技術，結合客戶群體的多樣需求，生產出多技術合成型產品，迎合不同的消費群體，為客戶提供舒適安全的生活和生存環境。「AquaSolvo • 水淨」採用高效的冷蒸發技術將次氯酸揮發到空間，可對室內空氣進行主動消毒。作為品牌中具有核心競爭力的技術，主要針對中高端市場，為客戶提供先進的、無害的、高效的次氯酸消毒技術和解決方案，以及安全的生活和生存環境。旨在為客戶提供優質服務的同時，繼續為客戶帶來理想的生活方式，實踐「Empowering Your LifeScape • 讓生活如你所願」的使命。

在供應商佈局方面，原材料價格控制仍然是集團重點關注事項。隨著國際局勢不穩定，各國貨幣政策收緊，能源供應緊張，本集團預計大宗材料價格走勢波動。本集團管理團隊將進一步優化採購策略，關注宏觀政策，通過逢低鎖定材料、延遲漲價、集中採購等方式控制成本，同時與核心供應商建立戰略夥伴關係，建立長期互惠互利的合作模式。於內部管理上，本集團將持續推動集團分權審批流程優化，全面提升組織管理效能。此外，本集團將繼續推動全集團的數碼化和信息化建設，2022年致力推動其餘各附屬公司的ERP系統切換，為資源分享鋪墊，實現主要業務的全球性跨區域合作，提升集團整體營運效率。本集團同時提升ERP的功能，透過加入不同功能，進一步提升管治效能。

財務回顧

銷售收入

銷售收入指已售貨物的發票價值，經扣除退貨和折扣的淨額。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取得銷售收入為人民幣2,374,947千元，較同期的銷售收入增長1.1%。

出於經營管理需要及其產品和市場組成業務單元的性質，本集團劃分以下報告業務分部：

按地理位置及雷士品牌與非雷士品牌銷售劃分的收入

下表載列按地理位置及雷士品牌產品和非雷士品牌產品劃分的銷售收入及各項目的增長率。我們的非雷士品牌產品主要由ODM產品組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增長率
來自中國的銷售收入			
非雷士品牌	<u>251,503</u>	<u>238,784</u>	<u>5.3%</u>
小計	<u>251,503</u>	<u>238,784</u>	<u>5.3%</u>
來自國際的銷售收入			
雷士品牌	312,728	258,702	20.9%
非雷士品牌	<u>1,810,716</u>	<u>1,852,087</u>	<u>-2.2%</u>
小計	<u>2,123,444</u>	<u>2,110,789</u>	<u>0.6%</u>
合計	<u><u>2,374,947</u></u>	<u><u>2,349,573</u></u>	<u><u>1.1%</u></u>

本集團在海外市場繼續專注於照明產品。受中國市場上傳統光源產品市場需求增加的影響，報告年度內來自中國的銷售收入增加5.3%。而國際銷售增長0.6%，主要是由於英國市場對雷士照明產品的強勁需求以及北歐市場對雷士照明產品的擴張，惟被因產品供應及貨船短缺導致非雷士產品的銷售額與同期相比下降2.2%而出現的海外市場表現疲弱所抵銷。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原材料成本、外包生產成本、勞工成本及間接費用。本集團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鐵、鋁及合金、螢光粉、玻璃管、電子元器件以及LED封裝晶片等。外包生產成本主要包括採購其他製造商生產的半成品以及成品以用於我們的產品生產的成本。間接費用成本主要包括水、電、折舊和攤銷以及其他。下表列示銷售成本的組成：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千人民幣	佔收入比例 (%)	千人民幣	佔收入比例 (%)
原材料(含外包生產成本)	1,459,481	61.5%	1,464,557	62.3%
勞工成本	165,567	7.0%	141,631	6.0%
間接費用	87,467	3.6%	70,867	3.0%
合計	<u>1,712,515</u>	<u>72.1%</u>	<u>1,677,055</u>	<u>71.4%</u>

於報告年度內，銷售成本佔收入的百分比從71.4%增至72.1%，毛利率從28.6%略微降至 27.9%。儘管本集團已將生產線轉移至越南以減輕美國進口關稅的影響，但部分大宗商品價格及勞工成本的快速上漲導致本集團的生產成本增加，抵銷了部分生產成本的節省，因而綜合毛利率輕微下降。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收入減去銷售成本後的淨額。

於報告年度內，實現毛利為人民幣662,432千元，較同期的持續經營業務的銷售毛利略微減少1.5%，銷售毛利率從28.6%降至27.9%。各分部的毛利及毛利率列示如下：

下表列示所示期間的按地理位置及雷士品牌產品及非雷士品牌產品的毛利及毛利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2020年	
	千人民幣	(%)	千人民幣	(%)
中國銷售產生的毛利：				
非雷士品牌	<u>42,710</u>	<u>17.0%</u>	<u>53,398</u>	<u>22.4%</u>
小計	<u>42,710</u>	<u>17.0%</u>	<u>53,398</u>	<u>22.4%</u>
國際銷售產生的毛利：				
雷士品牌	<u>105,804</u>	<u>33.8%</u>	<u>73,271</u>	<u>28.3%</u>
非雷士品牌	<u>513,918</u>	<u>28.4%</u>	<u>545,849</u>	<u>29.5%</u>
小計	<u>619,722</u>	<u>29.2%</u>	<u>619,120</u>	<u>29.3%</u>
合計	<u><u>662,432</u></u>	<u><u>27.9%</u></u>	<u><u>672,518</u></u>	<u><u>28.6%</u></u>

在複雜的國際經濟和社會環境下，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均較同期稍有下降，主要是由於2021年原材料價格及勞工成本增加。然而，本集團已實施以下措施以減輕影響：首先，本集團逐步將暢銷產品線轉移至貿易政策更優惠的越南工廠，並加強採購及技術以降低成本，緩解大宗商品價格高企的影響；其次，本集團擴大在北歐市場的業務，為本集團帶來更多毛利；及最後，加快新產品開發及推廣，提供定制化產品及服務，以提高新產品附加值及毛利率，使高毛利率的新品佔比逐步提升，從而帶動整體毛利率的有效提升。

其他收入

我們的其他收入主要包括一家聯營公司豁免特別股息、政府補助及其他補貼、銀行及其他利息收入、來自供應商的附加費、租金收入、諮詢收入、商標許可費、來自客戶的樣品費收入及其他（其他收入的組成請參照本公告內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同時我們收到各種作為稅收補貼、鼓勵進行科技研發和擴大節能燈產能以及與新冠疫情相關的補助，以及支持本集團僱員工資的政府補助。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其他收入較同期之其他收入大幅減少至人民幣46,524千元，主要是同期收到一家聯營公司豁免的特別股息以及確認政府補助減少所致。

其他損益

本項反映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外匯淨（損失）收益、交易性持有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損失）、物業、廠房及設備、或有應收對價的公允價值變動、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益及其他等。

銷售及分銷費用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費用主要包括運費、宣傳和推廣費、員工成本和其他費用，包括辦公費、報關費、交通費、折舊和攤銷、保險費和其他雜項。

於報告年度內，銷售及分銷費用較同期之銷售及分銷費用上升21.9%，至人民幣272,684千元，同時銷售及分銷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由9.5%上升至11.5%，主要是由於運價大幅上漲，導致在海外市場銷售的運輸成本增加。

管理費用

管理費用主要包括員工成本、攤銷和折舊、研發費、辦公費用及其他費用，其他費用主要包括稅項、審計費、其他專業費用、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值和其他雜項。這些稅項主要包括與我們的行政部門有關的土地使用稅和印花稅。

於報告年度內，管理費用較同期持續經營業務之管理費用下降6.5%，至人民幣256,222千元，管理費用佔收入的比例由11.7%下降至10.8%，主要是在報告年度內由於疫情影響，本集團採取加強內部營運管理及收緊開支等舉措節省開支。

財務費用

財務費用為銀行貸款利息、租賃負債利息及供應商融資利息支出。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本項反映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在聯營公司中享有的淨利潤或承擔的淨虧損份額。

所得稅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所得稅較同期之所得稅大幅增加至人民幣29,524千元，主要是由於上一年度稅項開支的超額撥備於同期入賬。

本年利潤(包括非控制性權益應佔部份)

由於上述因素，於報告年度內，我們的本年利潤(包括非控制性權益應佔部份)為人民幣33,466千元。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本年利潤

由於上述因素，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的本年利潤為人民幣5,814千元。

非控制性權益應佔的本年利潤

於報告年度內，非控制性權益應佔的本年利潤為人民幣27,652千元。

流動性

淨流動資產及營運資金的充足性

下表載列於報告年度末的流動資產、流動負債及淨流動資產。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流動資產		
存貨	624,038	421,673
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	500,403	498,777
其他應收賬款、保證金及預付款	113,581	95,957
預付所得稅	13,879	1,65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40,600	25,251
抵押的銀行存款	83,272	75,671
銀行結餘及現金	948,268	1,226,773
流動資產小計	2,324,041	2,345,76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賬款	609,820	561,32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54,301	252,551
合同負債	34,205	47,028
借款	40,035	30,043
遞延收益	1,009	1,009
租賃負債	14,890	17,628
稅務負債	15,937	45,519
流動負債小計	970,197	955,098
淨流動資產	1,353,844	1,390,662

於2021年12月31日和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淨流動資產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353,844千元和人民幣1,390,662千元，流動比率分別為2.40和2.46。鑒於我們目前的流動性狀況及預期因經營而產生的現金流入，董事認為本集團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以應付目前及未來12個月的資金需求。

資本管理

下表載列於報告年度末的資本負債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人民幣	2020年 千人民幣
借款	<u>40,035</u>	<u>33,659</u>
債務合計	40,035	33,659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948,268)</u>	<u>(1,226,773)</u>
淨債務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	<u>3,195,184</u>	<u>3,224,627</u>
資本負債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我們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保持公司財務狀況的穩定性及增長。我們定期審查並管理我們的資本結構，並在考慮經濟狀況的轉變、未來資本需要、當前及預期的盈利能力及營運現金流量、預期資本支出及預期策略性投資機會後作出相應的調整。我們透過監控公司的資本負債比率（淨債務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總權益）來管理資本。淨債務為計息貸款及借款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短期存款之餘額。

資本支出

我們的資本支出來源為經營業務所產生的現金以及銀行貸款所取得的現金。資本支出主要為有關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資本支出為人民幣113,771千元，主要是裝修費、機器設備、傢俱及裝置、電腦設備以及客戶關係的增加。

表外安排

我們概無任何已發行的衍生金融工具及未還貸款的表外擔保。我們概未從事涉及非交易所買賣合同的交易活動。

資本承諾

於2021年12月31日，購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取得投資權益、取得聯營公司權益及購買一家子公司權益的資本承諾為人民幣42,327千元（2020年12月31日：人民幣29,336千元）。

COVID-19疫情

於2021年，COVID-19疫情在全世界爆發，本集團通過對形勢敏銳的把控和後疫情時代商機的捕捉，積極採取措施克服疫情帶來的不利影響，整體銷售業績較同期有所增長。由於疫情尚未完全消除，2022年國際市場仍將充滿挑戰及不確定因素。本公司董事將繼續評估疫情對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的影響，並密切監察本集團所面對有關疫情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此外，本集團在進行渠道擴展、品牌宣傳及控制成本上將堅持審慎的財務管理，本集團預期仍能保持充足的現金儲備。

持續關連交易

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沒有超過本公司早前於相關公告中所披露的年度上限。

兼併、收購、投資及出售

於2021年1月，英國雷士以350,000美元的代價收購澳洲經銷商Elekzon Pty Limited 20%的股權，以此增強對澳洲經銷渠道的控制。

於報告年度內，英國雷士收購NVC DK A/S的100%股權。NVC DK A/S主要從事照明產品的銷售及分銷，且收購旨在擴大本集團在丹麥的客戶基礎。

除上述披露之外，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沒有進行重大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收購、兼併或出售。

市場風險

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面臨下述各種市場風險。我們的風險管理策略旨在將這些風險對我們財務業績的影響降至最低。

外幣風險

我們承受貨幣交易風險。交易風險因營運單位以其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進行銷售或採購而產生。因此，我們面臨功能貨幣與外幣之間的匯率波動的風險。於報告年度內，本集團簽訂若干匯率遠期合同以對沖匯率風險，因此並無因貨幣匯率的波動而令我們營運或流動資金出現任何重大困難或負面影響。

商品價格風險

我們承受原材料價格波動的風險。原材料價格受全球變動及地區性供求狀況的影響。原材料價格的波動可能對我們的財務業績產生不利影響。本公司尚未簽訂任何商品衍生工具以對沖潛在的商品價格變化。

流動資金風險

我們通過管理我們金融票據、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到期日和預計從營運產生的現金流量來監控資金短缺的風險。我們的目標是通過使用銀行貸款和其他計息貸款使資金的連續性和靈活性保持平衡。我們的董事已審核我們的營運資金及資本開支要求，並確定我們沒有重大流動資金風險。

信用風險

我們的主要信用風險來自於債務人的大量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我們已訂立政策確保產品出售予有適當信用額度的客戶，且我們嚴格控制貿易應收賬款的信用額度。我們的現金和短期存款主要存於中國大陸、香港及新加坡的註冊銀行。我們亦有限制信用風險暴露於任何金融機構的政策。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貿易及票據應收賬款、保證金及其他應收賬款的賬面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短期存款反映了本集團就有關金融資產的最大信用風險。我們沒有其他帶有重大信用風險的金融資產。於2021年，我們與中國出口信用保險公司訂立若干一年期保險合同，在其承保範圍內，覆蓋於2020年7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間的國際銷售應收賬款不可能收回的金額之70%或90%，最高賠償金額為31,280千美元（折合約人民幣201,675千元）。我們購買上述保險是為了最大程度降低我們擴張業務所帶來的信用風險。我們計劃於到期時將該等保險合同續期。

報告年度後重大事項

自2021年12月3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概無發生影響本公司的重大事項。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建議不派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謹訂於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舉行。召開股東周年大會之通告將於適當時候刊發及寄發予股東。

暫停辦理股票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2年6月14日（星期二）至2022年6月17日（星期五）（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過戶登記手續。股東如欲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2年6月13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之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辦理登記手續，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僱員

於2021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總員工人數約3,165名（2020年12月31日：3,331名）。本集團會定期就有關市場慣例及個別僱員的表現審核僱員薪酬及福利。除支付基本薪金外，僱員也享受其他福利包括社會保險、員工公積金計劃、酌情性獎勵及購股權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於本報告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2022年1月1日生效的新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將適用於本公司於2022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董事會認為，於報告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適用於本報告年度的原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和守則條文，惟以下守則條文除外。

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自2022年1月1日起更新至上市規則第3.27A條）規定（其中包括）上市發行人所設立的提名委員會成員須以獨立非執行董事佔大多數。賈紅波先生於2021年9月17日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因此不再擔任（其中包括）董事會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成員，因而本公司當時提名委員會成員由三名減少至兩名，故此未能符合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項下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規定。其後，陳弘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其中包括）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12月1日起生效，自此，本公司已符合原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5.1條項下提名委員會之組成規定。

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所有董事作出個別查詢，而所有董事已確認在報告年度內已遵從標準守則所載的所有相關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設立審核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維持與本集團核數師的關係；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董事會指定的企業管治職責。報告年度內，賈紅波先生在2021年9月17日起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而不擔任審核委員會成員；其後，在陳弘先生於2021年12月1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彼亦於2021年12月1日獲委任為（其中包括）審核委員會成員。作出此項委任後，本公司已完全符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A條所規定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的最低要求，以及上市規則第3.21條規定的審核委員會的組成要求。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李港衛先生、王學先先生和陳弘先生。李港衛先生為審核委員會的主席。審核委員會已經審閱並討論了報告年度之全年業績。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上市規則的規定設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架構並就此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設立透明程序以制定有關薪酬政策及架構，從而確保概無董事或任何彼等的聯繫人士參與釐定彼等自身的薪酬。於本公告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陳劍瑢女士、李港衛先生和王學先先生。李港衛先生為薪酬委員會的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依照原企業管治守則規定設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的架構，發展及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委任及繼任計劃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報告年度內，賈紅波先生在2021年9月17日起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因而不擔任提名委員會成員；其後，在陳弘先生於2021年12月1日起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彼亦於2021年12月1日獲委任為(其中包括)提名委員會成員。於本公告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王冬雷先生、李港衛先生和陳弘先生。王冬雷先生為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戰略與規劃委員會

本公司於董事會下設立戰略與規劃委員會(「**戰略與規劃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戰略與規劃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建議及制定本公司策略發展計劃以供董事會考慮。於本公告日期，戰略與規劃委員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及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王冬雷先生、陳劍瑢女士、肖宇先生和王學先先生。王冬雷先生為戰略與規劃委員會的主席。

董事及其資料變更

自2021年1月1日起至本公告日期，董事及董事委員會變動情況以及董事個人資料變動情況如下：

王冬雷先生

- 於2021年1月29日，本公司董事長兼執行董事王冬雷先生(「王先生」)因一項債務糾紛被列入北京市第二中級人民法院公佈的失信被執行人名單。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3月19日的公告。
- 於2021年4月7日，王先生作為德豪潤達的董事兼實際控制人，接獲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安徽監管局下發的《行政處罰事先告知書》(處罰字[2021]2號)。王先生於2021年9月13日進一步接獲安徽證監局下發的《行政處罰決定書》。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9日及2021年9月20日的公告。
- 於2021年5月11日，王先生辭任德豪潤達的董事，而其透過蕪湖德豪投資有限公司間接持有的德豪潤達權益亦於2021年8月終止。
- 王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技術官，自2021年7月19日起生效。

王冬明先生

- 王冬明先生由非執行董事調任為執行董事及獲委任為戰略與規劃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5月1日起生效。
- 王冬明先生自本公司於2021年6月11日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2021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退任執行董事。由於其退任，彼亦於2021年股東周年大會結束後不再為戰略與規劃委員會之成員。

曹琴女士

- 曹琴女士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自2021年7月19日起生效。

賈紅波先生

- 賈紅波先生自2021年3月起獲委任為匯安基金管理有限責任公司的行政總裁。
- 賈紅波先生辭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9月17日起生效。

陳弘先生

- 陳弘先生已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審核委員會成員及提名委員會成員，自2021年12月1日起生效。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作出披露。

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上刊發年度報告

本集團之報告年度經審核全年業績將載於本公司年度報告中，該報告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nvc-international.com)上刊發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

賬目審閱

本集團於報告年度之全年業績已經審核委員會審閱，並經董事會批准。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的工作範圍

本公告所載本集團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及相關附註的數字已由本集團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同意與本集團於2022年4月8日由董事會批准的年度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數額相符。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就此執行的工作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並無對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致謝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向本集團之管理團隊及僱員於報告年度內所作貢獻深表謝意，並衷心感謝本公司全體股東對本集團的鼎力支持。

釋義

在本公告中，除文意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及用語具有以下涵義。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中華人民共和國，但僅就本公告及地理參考而言，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告中凡提述「中國」之處均不包括台灣、澳門特別行政區及香港。
「本公司」	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前稱雷士照明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2006年3月2日在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隨後於2010年3月30日將註冊地遷至開曼群島之公司，並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為一家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同期」	是指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董事」	本公司董事。
「德豪潤達」	安徽德豪潤達電氣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為廣東德豪潤達電氣股份有限），一家股份目前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中國註冊成立公司。其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本集團」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LED」	發光二極管。
「上市規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
「標準守則」	上市規則附錄十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新企業管治守則」	上市規則的現有附錄十四所載的新《企業管治守則》，其規定適用於自2022年1月1日開始的財政年度。
「ODM」	原設計製造，根據此種製造，製造商負責產品的設計和生產，而產品則以客戶品牌營銷和銷售。
「原企業管治守則」	於新企業管治守則於2022年1月1日生效之前，上市規則原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其規定適用於報告年度。
「報告年度」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股份」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聯交所」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美國」	美利堅合眾國，其領土、屬地及其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美元，美國法定貨幣。

「英國雷士」 NVC Lighting Limited (前稱為NVC (Manufacturing) Limited)，一家於2007年5月31日在英格蘭及威爾士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是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我們」 本公司或本集團(視乎文義而定)。

代表董事會
雷士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王冬雷
董事長

香港，2022年4月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為：

執行董事：

王冬雷

陳劍瑛

肖宇

曹琴

非執行董事：

王頓

叶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李港衛

王學先

陳弘